

2025 年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2025 年 1 月 17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二、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三、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四、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六、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七、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八、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九、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一、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二、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算绩效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我中心根据国家社区卫生服务工作的指导方针和政策，主要为辖区内的居民开展 14 项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设 17 个科室，分别是：全科门诊、化验室、慢病科（健康小屋）、门诊注射室、中药房、西药房、煎药室、电诊科、收款室、妇保科、卫生协管科、中医科、中医康复科、计划免疫接种站、儿童保健科、行政办公室、财务科。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纳入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前进社区卫生服务名仕站、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东田站、前进社区卫生服务开运福利里中医馆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级 2025 年实有人员 95 人，其中：在职人员 41 人，外聘人员 11 人，离退休人员 43 人。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b>一、本年收入</b>	927.91	<b>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7.91	<b>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b>三、卫生健康支出</b>	870.41	870.41	
<b>二、上年结转</b>		<b>四、住房保障支出</b>	57.5	57.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b>收入总计</b>	927.91	<b>支出总计</b>	927.91	927.91	0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分类科目（类款项）	预算数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870.41</b>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58.2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58.29
21004	公共卫生	412.1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12.12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7.5</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5
	<b>合计</b>	<b>927.91</b>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844.91</b>	<b>844.91</b>	
30101	基本工资	292.1	292.1	
30102	津贴补贴	119.1	119.1	
30103	奖金	94.29	94.29	
30103	家庭医生绩效奖金	43.52	43.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1	12.1	
30108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	67	
30109	职业年金缴纳	51.7	51.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1	37.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	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4.3	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5	5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7	57.7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76.4</b>		<b>76.4</b>
30201	办公费	3.6		3.6
30202	印刷费	18		18
30204	手续费	0.9		0.9
30205	水费	0.9		0.9
30206	电费	1.8		1.8
30207	邮电费	2.2		2.2
30208	取暖费	3.8		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		2.8
30213	维修(护)费	3		3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61		17.61
30226	劳务费	8.7		8.7
30228	工会经费	3.69		3.6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		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		8.9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6.6</b>	<b>6.6</b>	
30302	退休费	6.6	6.6	
30305	生活补助	0		
	合计	<b>927.91</b>	<b>851.51</b>	<b>76.4</b>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事业收入	376.81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47.22
四、经营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7.5
五、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b>1304.7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304.72</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b>收入总计</b>	<b>1304.72</b>	<b>支出总计</b>	<b>1304.72</b>

## 七、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类 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未纳 入预 算管 理的 专户 及批 准留 用资 金	事业 收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收 支差 额	上 年 结 转
<b>210</b>	<b>三、卫生健康支出</b>	<b>1247.22</b>	<b>870.41</b>			<b>376.81</b>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35.1	458.29			376.8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835.1	458.29			376.81						
21004	公共卫生	412.12	412.1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12.12	412.12									
<b>221</b>	<b>四、住房保障支出</b>	<b>57.5</b>	<b>57.5</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5	5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5	57.5									
	<b>合计</b>	<b>1304.72</b>	<b>927.91</b>			<b>376.81</b>						

## 八、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下级 补助支 出
<b>210</b>	<b>三、卫生健康支出</b>	<b>1247.22</b>	<b>1247.22</b>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35.1	835.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835.1	835.1				
21004	公共卫生	412.12	412.1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12.12	412.12				
<b>221</b>	<b>四、住房保障支出</b>	<b>57.5</b>	<b>57.5</b>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5	5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5	57.5				
	<b>合计</b>	<b>1304.72</b>	<b>1304.72</b>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1	前进卫生中心业务用房租赁		
2	2024 电子票据改革		
3	2025 电子票据运行服务费		
	<b>合计</b>	<b>0</b>	

##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预算收入 1304.72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927.91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了 9.43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了。2025 年财政拨款支出 927.91 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了 9.43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了。

### 二、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27.9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了 9.43 万元。

### 三、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27.9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了 17.3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844.91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292.1 万元、津贴补贴 119.1 万元、奖金 94.29 万元、家庭医生绩效奖金 43.52

万元、伙食补助费 1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1.7 万元、住房公积金 57.5 万元、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37.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失业险）4.3 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6.4 万元，其中：办公费 3.6 元、印刷费 18 万元、手续费 0.9 万元、水 0.9 万元、电费 1.8 万元、邮电费 2.2 万元、取暖费 3.8 万元、物业管理费 2.8 万元、维修(护)费 3 万元、、专用材料费 17.61 万元、劳务费 8.7 万元、工会经费 3.69 万元、其他交通费 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6 万元，其中退休费 6.6 万元。

#### 四、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无增减。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无增减。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无增减。

3、公务用车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无增减。

完成车改，车辆上缴后，无公务用车费用。

#### 五、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性

## 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六、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收支总表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总收入 1304.72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了 329.76 万元。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7.91 万元。总支出 1304.75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了 329.76 万元。

## 七、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收入总表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收入 1304.72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了 329.7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927.91 万元，事业收入 376.81 万元。

## 八、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支出总表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总支出 1304.72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减少了 329.76 万元。

## 九、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政府采购支出。

## 十一、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5年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房屋面积1287.77平方米，房屋价值178.22万元。

## 十二、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算绩效情况

2025年长春市朝阳区前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涉及预算绩效的项目为零个。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等。

（三）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